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5]24015480043号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江股份”)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延江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延江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延江股份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 后附的延江股份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延江股份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延江股份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康清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蕾

中国福州市

2025年4月17日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20号文）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761,421股，发行价格为7.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399,999,997.48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6,799,999.96元后，本公司共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393,199,997.52元，扣除由本公司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536,619.5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1,663,377.94元。上述资金于2022年8月4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695号验资报告。

（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12,835,792.08
其中：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190,659,500.01
募资资金专项账户年末余额	22,176,292.07
减：置换本年度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注释1）	60,512,640.22
银行手续费	1,269.93
加：理财产品收益	1,783,587.02
利息收入	147,875.1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54,253,344.11

项 目	金 额
其中：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	130,659,500.01
募资资金专项账户年末余额	23,593,844.10

注释1：该项金额包括已置换的截至2024年12月末的每月等额置换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249,780,394.19元，占募集资金净额391,663,377.94元的比例为63.77%，其中：2022年投入115,554,473.11元（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57,212,865.27元，实际置换的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58,341,607.84元），2023年投入69,782,829.11元，2024年投入64,443,091.97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2年8月，公司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 号	余 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	4100028619200196158	23,593,844.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翔安支行	4100028619200198086	-
合 计		23,593,844.10

备注：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原募投项目“年产20,000吨纺粘热风无纺布项目”、“年产37,000吨擦拭无纺布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中5,000万元用于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用于热风无纺布改扩建项目的建设（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新募投项目专户目前已开立完成。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49,780,394.19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由于原募投项目“年产20,000吨纺粘热风无纺布项目”、“年产37,000吨擦拭无纺布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涉及的纺粘热风产品及擦拭产品的市场推广情况未及预期，根据公司市场调研及趋势分析，若按原计划继续投入，项目的效益将达不到预期目标。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中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用于热风无纺布改扩建项目的建设（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

五、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

2024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购入	本期赎回	期末余额
2024 年度	190,659,500.01	50,000,000.00	110,000,000.00	130,659,500.01

明细情况如下：

理财产品类别	类型	金额（万元）	起止时间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3,990.00	2023.4.28~2026.4.27	1095	3.1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23.4.28~2024.3.13	320	3.10%	是	3.05%	802,602.74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23.4.28~2024.3.20	327	3.10%	是	3.08%	828,080.19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9,075.95	2023.5.18~2026.2.9	998	3.07%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3.27~2024.5.28	62	1.5%或2.84%	是	2.84%	48,241.09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5.31~2024.7.30	60	1.5%或2.65%	是	2.65%	43,561.64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8.1~2024.9.2	32	1.5%或2.31%	是	2.31%	20,252.05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9.3~2024.10.8	35	1.5%或2.28%	是	2.28%	21,863.01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4.10.9~2024.11.11	33	1.5%或2.10%	是	2.10%	18,986.30
合 计								1,783,587.02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17日

附表1:

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166.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44.3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975.0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978.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975.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8.2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注释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0,000 吨纺粘热风无纺布项目	是	20,000.00	20,000.00	3,513.34	12,772.95	63.86%	尚未达到，已变更用途	0	否	是
年产 37,000 吨擦拭无纺布项目	是	19,166.34	19,166.34	2,930.97	12,205.09	63.68%	尚未达到，已变更用途	-714.61	否	是
合 计		39,166.34	39,166.34	6,444.31	24,978.04	63.7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适用。由于原募投项目“年产 20,000 吨纺粘热风无纺布项目”、“年产 37,000 吨擦拭无纺布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涉及的纺粘热风产品及擦拭产品的市场推广情况未及预期，根据公司市场调研及趋势分析，若按原计划继续投入，项目的效益将达不到预期目标。2024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中的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用于热风无纺布改扩建项目的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由于原募投项目“年产 20,000 吨纺粘热风无纺布项目”、“年产 37,000 吨擦拭无纺布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涉及的纺粘热风产品及擦拭产品的市场推广情况未及预期，根据公司市场调研及趋势分析，若按原计划继续投入，项目的效益将达不到预期目标。2024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中的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用于热风无纺布改扩建项目的建设。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实际已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和印花税的金额为人民币 6,217.39 万元。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和印花税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华兴专字[2023]23000410013 号）。2023 年度，公司根据彼时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情况，将 5,947.73 万元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未超过经鉴证的可置换金额。 2、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在审批范围内，公司 2023 年度累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 5,506.57 万元的募投项目款项，2024 年度累计使用自有资金支付 6,444.31 万元的募投项目款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鉴于原募投项目所涉及产品市场推广情况未及预期，公司已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参见本表中“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原募投项目终止后，节余募集资金中的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用于热风无纺布改扩建项目的建设，具体参见该表中“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2:

2024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原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热风无纺布改扩建项目	年产 20,000 吨纺粘热风无纺布项目、 年产 37,000 吨擦拭无纺布项目	9,975.02	0.00	0.00	0.00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975.02	0.00	0.00	0.0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由于原募投项目“年产 20,000 吨纺粘热风无纺布项目”、“年产 37,000 吨擦拭无纺布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涉及的纺粘热风产品及擦拭产品的市场推广情况未及预期，根据公司市场调研及趋势分析，若按原计划继续投入，项目的效益将达不到预期目标。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中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用于热风无纺布改扩建项目的建设（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变更后募投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变更后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